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林芝瑩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84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郵件：rj269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430008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規程及報名表各1份 (35587909\_1143000807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劍道協會辦理「113學年度第49屆全國學生  
劍道錦標賽」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劍道協會114年1月15日華劍朝字第114005號  
函辦理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4年2月27日（星期四）止。

三、比賽日期：114年3月29日（星期六）至3月30日（星期  
日），上午8時開始。

四、比賽地點：臺中市立沙鹿國中體育館（臺中市沙鹿區中正  
街1號）

五、檢附旨案賽事競賽規程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)（含附件）

電文  
交換章  
2025/01/22  
15:14:41

和平高中 1140122



\*NBAA1146000846\*